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对《关于控股股东变更还款承诺履行期限及拟签订<债权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关联交易议案》的审核意见**

公司控股股东漯河银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拟变更还款承诺履行期限及拟签订《债权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符合漯河银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更好的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有利于保障公司回收债权，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本议案。

审计委员会成员：李苍菁 陶雄华 王友贵

2020年8月10日

(此页无正文，为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第九届董  
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书面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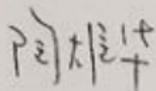
李苍菁

陶雄华

王友贵

(此页无正文，为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书面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

李苍菁

---

陶雄华

---

王友贵

（此页无正文，为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第九届董  
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书面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

李苍菁

---

陶雄华



---

王友贵